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春秋毛氏傳卷十七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周元良

給事中臣溫常綬覆勘

總校官編修臣王燕緒

校對官中書臣王瓚

謄錄監生臣黃奕選

欽定四庫全書

春秋毛氏傳卷十七

翰林院檢討毛奇齡撰

二十有八年

春晉侯侵曹晉侯伐衛

當楚子以諸侯之師圍宋宋如晉告急先軫曰報施
救患取威定霸于是乎在矣狐偃曰楚始得曹而新
婚于衛若伐曹衛楚必救之則齊宋免矣于是蒐被

廬晉地作三軍

閔元年晉獻作二軍今始復大國之禮

侵曹伐衛蓋一以

救齊宋一則向出亡時曹衛不禮修夙怨也是時晉侯親在軍與齊侯盟于衛地衛成公請盟不許衛人出衛君以說晉其書晉侯以文公親帥師也兩書晉侯者侵曹伐衛本兩事而曹與衛又兩告則雖同時而異書無他義焉

公子買戍衛不卒戍刺之

公子者魯之公子買其名也

左傳作叢公羊據傳晉作啟皆不可考

侯伐衛我以楚好故當為楚救衛故遣買戍之無如
楚來救而不能克也于是公畏晉乃故殺買以媚晉
曰買自戍衛已殺之矣然又懼楚之覺之也因告楚
曰殺買者以不終戍也其首鼠畏罪譎詐無禮之狀
可謂至極然按之經文則似有未合者經先書晉侯
伐衛隨書公子買戍衛然後書楚人救衛是買之戍
衛在楚救前斯時楚師尚未至而衛人已出其君而
居于襄牛曰楚救不克何也且魯之戍衛非為楚也

吾嘗以經考之衛成以初喪而為我平莒兩會洮向旋以齊侵我而為我伐齊即非楚好誰得不有以報

之此原不必解免于楚况楚未來告救衛

據杜氏謂楚之告在

後

且未嘗約我戍衛終戍與否何用解免縱欲解

免則晉先來告而我亦曾先解之乃書于冊者獨不

書告晉之詞而單書告楚者聞于國則可恥聞于諸

侯則可駭向使聞於晉與楚則晉怨不解而楚亦未

必以為德是一舉數失雖在愚者猶不為而謂夫子

為之乎且簡書諱國春秋恒例果有此事何難直書
曰刺公子買一如成十六年之書刺公子偃者此在
列國殺大夫例原不必指實其罪况本權譎之詞而
可明載之簡書自彰其惡而且以開兩大之釁吾故
曰左氏記事有因解經而反誤者此又一証也蓋不
終戍者不成戍也不過晉軍不從君出奔而優悠無
成公實憾焉故正其罪以刺之周禮有三刺之法一
刺訊羣臣再刺訊羣吏三刺訊萬民刺者訊也謂訊

而殺之不枉濫也

楚人救衛

三月丙午晉侯入曹執曹伯畀宋人

畀宋人者以曹伯與宋也左氏謂分曹田與宋人公羊謂使之聽斷其罪皆非也楚方圍宋晉欲借之以怒楚故執曹伯不以歸晉而以畀于宋言使宋拘收之晉文譎而不正于斯見焉若分曹田此必無之事說見三十一年取濟西田傳

夏四月己巳晉侯齊師宋師秦師及楚人戰于城濮楚師敗績

楚子入居于申使申叔去穀

前楚伐齊取穀

使子玉去宋

即

宋之師

子玉不從晉乃先退三舍避之

所以報也

饗之德子玉進戰陳蔡之助楚師者先潰既而敗績城

濮衛地名楚人救衛之師方至衛故戰在衛地此皆經文之可據者

楚殺其大夫得臣

得臣子玉名

衛侯出奔楚

不名史失之說見前

五月癸丑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衛子莒子盟于踐土

此晉文大會也前此鄭伯畏楚如楚致師及楚敗而

懼乃使子人九大夫名行成于晉晉侯與鄭伯盟于衡

雍鄭地乃獻楚俘于襄王王親至踐土鄭地勞晉師享醴

命侑

既饗又助
以束帛

且使尹氏王子虎命晉侯為伯

方伯也

賜大輅戎輅之服彤弓矢各一旅弓矢千秬鬯一卣

虎賁三百人晉侯受策出乃作王宮于踐土且三入

覲衛侯懼奔楚使元咺奉叔武以受盟于是王子虎

盟諸侯于王庭

即踐土
王宮

其不及王子虎者以不與歆

也是時陳蔡亦背楚來盟此書蔡侯後即書陳侯如

會是也衛叔武不成君故稱子其列國序次先後互

異皆主會者為之並無義例

陳侯如會

公朝于王所

禮行在必朝所者王居之稱詩獻于公所孟子使之
居于王所故漢制車駕所在曰所蔡邕獨斷曰行在
所穀梁謂朝不言所誤矣襄王親至踐土經無明文
而于此見之經之互可考驗如是若祇書公朝不及
諸侯者言公則諸侯可知耳

六月衛侯鄭自楚復歸于衛衛元咺出奔晉

初衛成公以元咺自立叔武殺咺子之從公者至是
晉人復衛侯甯武子與衛人盟于宛濮而後入及入
叔武方沐喜握髮而出公子猷犬為前驅射殺之公
不知也乃殺猷犬枕叔武之尸于股而哭之而元咺
奔晉

陳侯款卒

秋杞伯姬來

去年杞桓公來朝公以他事遽伐之故此來解免伯

姬者莊女杞桓公母也三傳皆不能解而杜曰歸寧夫莊二十七年杞伯姬來寧莊公也前五年杞伯姬來寧母成風也此歸寧誰乎

公子遂如齊

此聘齊昭侯也昭侯本魯壻且初立故聘之

冬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陳子莒子邾子秦人

于溫

穀梁無齊侯二字

據傳會于溫討不服也是時衛許尚未服故謀討之

溫者周邑之新賜晉者實周地也序次見前

天王狩于河陽

狩穀作守

前此踐土之會襄王居行所晉侯三朝諸侯皆一朝而退然此猶鄭地也今大會于溫溫本周邑其去京師祇百里是儼然畿地而諸侯反不一朝不無闕然且晉所倚者秦也秦人入春秋以還初來與會晉侯思有以誇之特前此以獻俘故王來勞師今祇會諸侯王不必再臨其地若欲因會以入覲則朝王本諸

侯事何足誇耀於衆不得已思周禮有冬狩之典趣
此冬日名戒武事諸侯在所者自當執賁鼓以從借
此會朝則一舉兩得此本借尊王以報私怨夫子所
謂譎也召者請也古凡延請曰請召與呼召異今啟
王冬狩同于延請故舊傳曰晉侯召王以諸侯狩是
狩于河陽本晉文已然之事而夫子特去召字所以
尊王章而諱晉惡非謂晉召王來而夫子改之曰狩
也史記不識春秋妄謂晉侯召襄王襄王會之河陽

踐土夫襄王何嘗與晉侯會乎况河陽踐土並非一地踐土勞師在夏月河陽田狩在冬月又並非一時一事若舊說謂九國之師並入王城恐驚天子故召之來則師次河陽諸侯入朝無可驚也謂諸國遠道令其致溫不便又令其致洛故須召王則溫洛相去何幾惜諸侯跬步而勞萬乘之紕駕世無是理若曰天子田狩當在畿內今以天王而獵晉地是狩非其地故特書地以明失禮則又不然夫河陽非他即溫

也溫本周地十年狄滅溫前年王子帶出奔溫皆是也及晉文勤王而王始以陽樊溫原諸地賜之晉文然皆叛不肯服晉而晉皆舍之復歸于周如傳稱趙衰為原大夫狐溱為溫大夫乃昭十二年傳尚有周大夫原伯二十二年傳又有周大夫樊齊則仍為周地可知也且文元年晉襄朝王于溫矣夫惟溫周地故可朝不然王不出居晉晉侯亦未嘗召王來晉乃曰朝于溫其謂之何

壬申公朝于王所

晉人執衛侯歸之于京師

衛侯與元咺訟

爭殺叔武事

甯武子為輔鍼莊子為坐禮

命夫命婦不躬坐獄訟謂不親對理故衛侯使三大夫對理

士榮為大士大士治獄之官

此士榮為對理之正故即加此名與輔坐別舊註士榮原官誤衛侯不勝殺士榮則

鍼莊子謂甯俞忠而免之執衛侯歸之于京師

方伯正其

罪以上寘于深室甯子職納橐籥焉

謂以衣橐置食其中宣二年傳

為之箪食與肉置諸橐以與之是也

衛元咺自晉復歸于衛

元咺歸衛立公子瑕

諸侯遂圍許

前溫之會謀討衛許故會甫畢而先執衛君旋即圍許以許貳于楚也

曹伯襄復歸于曹遂會諸侯圍許

晉文有疾曹用豎侯孺之言賂晉筮史使筮疾時以還曹伯為解遂復歸曹襄伯名史凡出奔歸國例當

稱名此與桓十五年鄭公子忽復歸于鄭襄二十六年衛侯衎復歸于衛例同胡氏謂伯賂筮史故貶稱名夫文王囚羸里亦以賂免乃不貶受辛而貶文王可乎

二十有九年

春介葛盧來

夷無相朝之禮故祇書來言來而已此與襄十八年白狄來例同舊謂其用夷禮故不稱朝非是介東夷

國葛盧君名

公至自圍許

夏六月會王人晉人宋人齊人陳人蔡人秦人盟于翟

泉

翟公作狄會
上公有公字

此尋踐土盟且以謀伐鄭者謂晉楚戰城濮時鄭伯如楚致楚師本助楚者及楚敗歸晉而晉即與之盟衡雍又盟踐土其必盟踐土者正以踐土鄭地所為示楚以服鄭也然鄭則何以對楚矣故于諸會之後

仍修楚好總是晉文出亡鄭文不禮故借此為詞以
伐之翟泉周地以王子虎為政故也史凡王國之臣
使于外皆稱王人並無貶例胡氏謂王人不宜與諸
國盟故諸卿稱人會不書公一以示貶一以諱惡則
前八年公會王人諸侯盟于洮襄三年公會單子諸
侯盟于雞澤皆王人也王人未嘗不可盟盟亦何貶
况史例卿大夫稱人凡盟會侵伐皆然其有名有不
名則隨史文為之亦無定例至于會無公字經文多

有全非諱惡如謂公與諸大夫為會故諱之則莊十
六年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滑伯滕子同
盟于幽此齊桓衣裳之會其時所會皆國君也然反
無公字襄二十六年公會晉人鄭良霄此正有名有
不名之文
宋人曹人于澶淵皆大夫也反有公何耶

秋大雨雹

冬介葛廬來

介復來者以春時公在會未值也

此為次年介
人侵蕭張本

三十年

春王正月

夏狄侵齊

秋衛殺其大夫元咺及公子瑕

三傳皆分及公子瑕另作一節

晉侯使醫衍酖衛侯甯俞貨醫使薄其酖不死公用臧文仲之言為之請納玉于王與晉侯皆十穀王許之且喻晉侯曰君臣皆獄逆矣又為臣殺其君再逆矣一合諸侯而有再逆政不可乃歸衛侯衛侯乃使

周欵周冶先殺元咺及公子瑕而後入夫咺固有罪然不俟返國不明正其罪而私殺之且及子瑕則君臣俱失之矣故石碯殺州吁不書碯而書衛人以衛人皆得殺之也欵治殺元咺不書欵治而書衛則衛侯殺之矣華督殺孔父及君書弑君及孔父以宋公累孔父也欵治並殺咺與瑕而書咺及瑕則瑕為咺累矣此與列國殺大夫同一書例而別有義者此文例也

衛侯鄭歸于衛

書名見前

晉人秦人圍鄭

晉文興霸實秦之力今復來秦伯以伐鄭雖秦本暱
晉然秦穆多雄心相形之際未免懷猜乃因鄭一言
而中變焉此正秦晉交構一關鍵也據傳秦晉圍鄭
鄭使燭之武見秦伯曰越國而以鄭為鄙甚難何必
亡鄭以益隣國隣厚則已薄矣且晉頗背秦許秦以

焦瑕之地而即悔之况欲難厭足既取鄭以為東封萬一欲更大其西封舍秦焉取哉秦伯悅乃與鄭盟且使杞子逢孫楊孫三大夫為鄭戍守而去子犯欲擊秦晉侯不許乃罷初鄭公子蘭出奔晉晉使從之伐鄭蘭不忍見圍鄭請勿與晉使待命于東界至是鄭大夫請逆蘭為太子以求成于晉晉許之杜氏云秦伯晉侯俱在軍而微者帥師故稱人夫君不親將則大夫自將之此時舅犯亦在軍何必微者說見前

介人侵蕭

介夷國
見前

蕭地近宋然為國為邑舊皆誤註據宣十二年楚人滅蕭當是宋附庸國定十一年宋公子自陳入蕭宋樂大心自曹入蕭則皆是宋邑不同

冬天王使宰周公來聘

宰周公見九年傳

公子遂如京師遂如晉

如京師報聘也

三十有一年

春取濟西田

濟西曹地之近魯者莊十八年追戎于濟西是也但經書取必此時乘曹之危以力取之此與襄十九年取邾田哀二年取鄆東田例同左氏誤解前經畀宋人為畀物而此又忽取曹地則必前所畀者即此地矣因有晉文解曹地以分諸侯之傳夫侵曹祇以救宋既已侵其國執其君斯已甚矣世無復分其地以

與諸侯之理且救宋諸侯齊秦先之魯未與也是時魯方助楚而與楚盟之圍城之下及晉伐衛魯又拒晉而使公子買戍衛晉何愛於魯而必畀以田若魯得濟西則曹地有幾其與伐諸侯必不能給且秦處西陲安能越東諸侯國而收此隙地况伐國所得名曰歸俘莊六年齊人來歸衛俘是也夫歸俘有二一俘人民一俘寶玉並無俘土田者即有土田亦當稱歸俘不當稱取况與我曰歸取彼曰取經例甚明按

隱十年經書取郟取防左氏亦以為鄭師取宋地而歸之我然我師原在軍且先與宋戰及宋敗而後取之故先書公敗宋師于管而後直書之曰取言我取之也非歸俘也即桓二年取郟鼎于宋亦我平宋難而取其實即彼賂我亦可書曰取而無他辭若人之與我則見于春秋並無不書歸而書取者乃公羊亦知難通又小變其說謂晉侯班曹所侵地以還諸侯而胡氏遂遵之曰復我故田而謂之取夫濟上小國

有何侵地即返侵地亦並書歸不書取定十年齊人
來歸鄆謹龜陰田是也且此濟西田其為取為歸經
皆有之此取濟西田則我取之曹也宣元年齊人取
濟西田則齊來平我之難而取之我也十年齊人歸
我濟西田則齊取之我而今復還之我也然則取彼
曰取取我亦曰取與我曰歸還我亦曰歸即濟西本
事有明著矣人欲傳春秋而不予春秋全經一通讀
之可謂知春秋者乎吾故曰不以經解經而以傳解

經則雖左氏尚有誤況其他也

又晉伐曹在二十八年
至三十一年始取

田時亦不合

公子遂如晉

夏四月四卜郊

不從乃免牲

郊者祭天之名以其祭于郊故名郊但郊祭有二一
是報反之祭天子用之郊特牲所云大報本反始是
也一是祈穀之祭天子諸侯皆用之孟獻子所云郊

祀后稷以祈農事是也此郊是祈穀之祭與報反異
故魯得用之而不為僭蓋報反在子月郊特牲云迎
長日之至周禮大司樂冬至祭于圜丘皆子月也祈
穀在寅月月令孟春祈穀于上帝桓六年傳啟蟄而
郊孟春夏正月啟蟄者正月中氣漢初歷啟蟄正月中皆寅月
也今四月卜郊周之四月正夏之卯月以啟蟄中氣
多在下月故三卜在寅四卜在卯皆係祈穀並未嘗
僭而公羊乃以魯郊為非禮夫不行報反之祭而祇

用祈穀猶非禮乎

魯用天子郊禘並無考據在春秋亦並不一見明堂

位造為成王賜魯之說有云魯君孟春周正月乘大輅

載弧韜祀帝于郊夫春秋九卜郊其在孟春祇卜牲

耳若卜郊則盡在四月經文現在也胡氏解春秋不

信聖經而援明堂位無據之說以駁夫子真不可解

先儒謂雜記無理引孟獻子曰正月日至冬可以有

事于上帝七月日至夏可以有事于祖夫曰可以或

汎言恒禮不必即指魯君然猶考春秋並無夏至禘
廟之說以為其言妄誕况經書四月而傳必解為孟
春用天子之禮此何說也據襄七年傳孟獻子曰郊
祀后稷祈農事也而孝經云郊祀后稷以配天是以
后稷配本天子禮而魯得行之即謂之僭不知此特
以祈穀祀后稷非配天也鄭玄誤解禘嚳謂禘即郊
也以嚳配之而劉炫借以闢杜氏有云夏至郊天后
稷配也冬至祭天帝嚳配也遂以夏至之郊亦配天

之祭不知周末嘗以帝嚳配郊此顯然與孝經配稷國語郊稷相反夫周正之郊配稷非配嚳夏正之郊祀稷非配天蓋稷本農官至周不改故祈農必祀之此與長至之郊截然不同而謂魯不當祀稷是將使魯無社稷也若天本無二鄭玄謂有六天固非是但天一而隨時可名如四時無異天然亦有蒼天昊天旻天上天之稱故月令迎氣分祀五帝古伊訓篇亦有越第祀方明之文方明即五帝也周禮盟會亦以

壇壝祀五帝日月是諸侯不祀天因不敢斥言天而借稱五帝此不必緯書文耀鉤有是名也特其稱帝為靈威仰赤熛怒五名則不可耳若舊註謂此郊是祭蒼帝是因方春祈穀之故與鄭玄說周以木德王感德報本又不同

卜郊卜日也與卜牲不同郊用上辛雖報反之祭限在子月然仍不限之長至一日凡子月辛日皆可用其曰上者以上更吉也若祈穀之祭則自啟蟄以後

春分以前皆得卜之所謂不過乎分者不得過春分也或謂月令元日祈穀似限朔日然元日與元辰對文元日謂卜天幹如甲乙丙丁類元辰謂卜地枝如子丑寅卯類則元日之元謂取上中下三幹而卜其上董仲舒所謂郊必以上辛者辛者新也故二郊皆辛日萬一不得則又卜其次故三卜在本月四卜則必在後月以此月中氣有遲至後月者謂之下限若五卜則過矣然則卜日之數十日一卜而穀梁泥于上辛謂一月

一卜必得其上則四月四卜其為時為候不知凡幾而尚謂冬至報天啟蟄祈穀何以解之

左氏謂牛卜日曰牲謂先期卜牲

按經文卜牲在子月卜日在寅月

牲雖得吉然卜日不吉則不得稱牲而但稱牛何則以不用也今不郊而稱牲即謂非禮然觀成七年免牛定十五年改卜牛其稱牛者皆指卜牲不吉者言則不吉稱牛吉即稱牲與左說不合若公穀謂全曰牲傷曰牛則成七年牛不傷而稱牛何也卜吉曰從

尚書龜從筮從不從則不郊故免牲

猶三望

望祭名謂望而祭之禮凡郊祭必望祭山川之神以郊尊不獨祭也然不郊則可已矣故曰猶言可已而不已也但天子方望無所不通諸侯祭域內名山大川今魯限以三則正是諸侯之禮但限域內並非僭越觀望則郊更可知也賈遠服虔謂三者一是分野之星一是山一是川杜氏遵之公羊謂泰山一河一

海一按古凡望祭無及星者祭法星為六宗之一與日月風雲皆祭于壇不必望祭望則專指山川尚書望于山川柴望秩于山川是也若河則非魯域內禹貢海岱及淮惟徐州徐本魯地故鄭玄謂三望者海岱淮也此為得之

秋七月

冬杞伯姬來求婦

杜云自為其子請昏

杞伯姬者杞成公夫人也前二十七年伯姬子桓公

初立來朝而我以他事伐之今伯姬為桓公求婦且以修好故特親來此與桓二十五年伯姬歸杞及文十二年杞伯來朝子叔姬卒諸經相為本末胡氏全不顧經並不知此伯姬為何人乃曰杞伯姬敵矣其來求婦曷為亦書夫此不書而誰書乎

狄圍衛十有二月衛遷于帝丘

于穀作於
二月下另作一節
舊本十

帝丘衛地即毛詩頻丘帝頻聲之轉也

三十有二年

春王正月

夏四月己丑鄭伯捷卒

捷公作接

此鄭文公也其不書葬者以文公初卒穆公始立而秦來伐喪故不會葬見後年傳

衛人侵狄秋衛人及狄盟

此因衛侵狄狄來請平而衛與之盟其不地者杜氏云就狄廬帳盟言狄來衛地之穹帳以即在本國不必地也胡氏襲杜氏廬帳語又曰盟于狄非是

冬十有二月己卯晉侯重耳卒

三十有三年

春王二月秦人入滑

前三十年秦晉圍鄭時秦反與鄭盟使杞子逢孫楊
孫三大夫戍鄭而去今鄭文公死杞子密告秦使之
來伐曰我掌鄭北門之管若潛師以來國可得也秦
穆以之問蹇叔蹇叔不可曰勞師以襲遠非所聞也
秦伯不聽召孟明西乞白乙三帥出師于東門之外

蹇叔以其子在軍哭送之且曰晉人禦師必于穀吾
收爾骨焉秦師遂東及滑鄭商人弦高以乘韋并
十二牛假鄭伯之命以犒師且使急告鄭鄭穆公新
立乃視秦戍三大夫館果束載厲兵秣馬矣因使皇
武子辭焉杞子奔齊逢孫揚孫奔宋孟明曰鄭有備
矣遂舍鄭伐滑滑姬國入者入其國而不據其地也
齊侯使國歸父來聘

國歸父齊大夫國氏而歸父其名者前二十八年公

子遂聘齊此報聘也

夏四月辛巳晉人及姜戎敗秦于殽

左穀秦下有師字

晉襄初立聞秦師入滑晉大夫先軫以為秦不哀吾喪而伐吾同姓請邀擊之襄公乃墨綰經與姜戎敗

秦師于殽

地晉

獲三帥舍之秦伯乃素服郊迎且悔不

用蹇叔言作秦誓

今尚書篇名

晉襄親在軍而稱晉人以

先軫帥師襄不親將也或曰秦不伐晉晉襄何必墨綰經出軍如是其急此正三十年秦晉圍鄭之役深

有以中晉君臣之隱也晉文于圍鄭之後並不興舉
飲恨而卒今秦伯無故伐鄭滅滑一似借以窺晉者
故先仲氏曰齊孝伐宋晉襄敗秦皆霸者之後繼世
用心似未可以施德報怨恒理妄為解說此善於論
世之言

癸巳葬晉文公

狄伐齊

公伐邾取訾婁

公作叢穀
作訾樓

公子遂帥師伐邾

前二十二年邾來伐戰于升陘故此報之前魯以不

設備敗故此亦乘邾不備連伐之胡氏謂僖公念母

故出師

二十二年邾滅須句僖母氏也公伐取還之

為越禮違義夫念母

報怨其于禮義不大遠也况鄆子魯婿而邾戕之公

戰敗失胄而邾尚懸之國門其能忘乎第公既伐邾

且取訾婁

邾地

則襄仲再伐似可以已此亦直書其事

而義自見者

晉人敗狄于箕

白狄伐晉晉敗之于箕

晉地先軫死焉

冬十月公如齊

舊本此作一節

十有二月公至自齊

齊昭公我婚立已七年雖彼此聘問未親會也乃三
十年狄侵齊本年狄又侵齊故此以省難故如齊而
還

乙巳公薨于小寢

小寢內寢也據經莊公成公俱薨路寢傳以為得正

道因有以路寢為正寢小寢為安寢之說按周禮宮人掌王之六寢謂路寢一小寢五諸侯三寢路寢一燕寢一側室一則天子諸侯皆先路寢而後小寢燕寢似路寢為正死必在是然嘗考路寢之制在王朝斧扆之外兩楹之間天子諸侯退朝門而聽政治者故禮註曰此治事之所似未可以供燕息者故鄭玄亦云其尊者所不燕焉言其地尊嚴非所當燕處也則是薨于路寢者或偶薨于治事之所抑或屬續之

時遷於其處如殷人殯兩楹間其不及遷者則在小
寢故小寢曰內寢路寢曰外寢其曰正者如後人稱
正殿正堂之類非謂死于路寢為正死于小寢燕寢
即非正也况周禮盡亡所藉惟春秋一書而傳春秋
者率順文立訓並無取証故左氏無解而註三傳者
見經文有路寢小寢高寢定公薨于高寢三名遂曰諸侯三
寢高寢第一路寢次之小寢又次之是不惟與諸禮
三寢大異而又以路寢為次寢之名則所謂路寢正

寢其說安在且高寢何寢乎

杜註高寢宮名

至喪大記又從

諸寢名而附會之復有適寢下寢諸名然與春秋諸寢又究竟不合且其說皆似歛後遷尸而居于其所非屬續地也凡此皆禮亡而不可考者則但曰路寢正寢小寢內寢而已若穀梁胡氏謂路寢正小寢非正即不然

隕霜不殺草李梅實

隕公作實

先仲氏曰生殺皆不時所以災也

晉人陳人鄭人伐許

傳稱貳楚未詳

春秋毛氏傳卷十七

欽定四庫全書

春秋毛氏傳卷十八

翰林院檢討毛奇齡撰

文公

公名興僖公子母聲姜夫人出姜謚慈惠愛民曰文

元年

春王正月公即位

周制遭喪即位踰年改元其改元時自當在既葬之後然或冬盡遭喪遽當歲首則雖未及葬而已即有

改元即位之事此文之即位所以在葬僖之前也胡氏不識典例謂新君即位必當告廟既當告廟則必易服而離次未有初喪服始成而即可易服可離次者故太甲告廟伊尹攝行康王即位尚未成服其言甚辨殊不知改元即位商周不同商制踰月改元尚書孔註謂成湯十一月改元周則踰年改元商祇一即位周太甲十二月改元兩即位說見前母論此時即位是逾年兩即位說見前即位與遭喪不同而即以遭喪言從來喪中即位並

不告廟商書祇見厥祖周書三宿三祭皆是倉皇之
頃急就殯宮而奠之謂之奠殯並無入廟饗告之禮
胡氏誤讀尚書遠據堯舜禪受上格文祖而不識周
制周凡國君將薨則先禱于廟及甫薨又復于廟

以衣

呼復至既薨之後則宗祝歛羣廟之主藏于太室以示

弗祭

天子七月而後祭諸侯五月大夫士三月

當是時寢室枵然主尚無

有亦安得有廟之可告若謂太甲奠殯伊尹攝行則
尚書明言嗣王見祖太甲儼在未有身親臨奠而可

云攝者且商周異制高宗三年不言與康王八日作誥迥然不同故論語于百官總已曰古之人皆然以

為此古制也孟子于五月居廬未有命戒曰魯宗國

莫之行滕先君亦莫之行

數語始明不然豈有三年喪並未行者

以為

從來周制無此事也至謂康王即位有成服前則尚

書本文顯有時日成王以乙丑日崩即于當日迎康

王入寢宅憂恤宗則已儼居喪次矣乃越三日丁卯

而作冊又越七日癸酉而後即位誥羣臣考之通禮

天子七日而殯殯而成服而周制則大夫以上皆以死之明日起數則自乙丑至壬申已七日成服至癸酉則八日矣是成服之後又越一日夫然後即位作誥成服者不必不易服居次者不必不離次也至于釋冕反服則正以易服之故至事畢而然後釋去麻冕反服喪服而胡氏又誤以反服為成服夫反者還也禮所謂既除喪已反服其服是也會成服而反服也乎

二月癸亥日有食之

杜氏曰日食不書朔官失之

天王使叔服來會葬

叔氏服字王朝大夫據傳是內史官

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

雜記諸侯五月而葬今僖公以去年十一月薨至此已逾一月矣故傳以為緩若杜氏謂是年三月閏并閏數之是七月始葬則葬與喪服無數閏者杜說非

也

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

此襄王也錫公命錫文公命也毛伯毛國伯爵以入
為卿士遂世為王臣而食采于毛者凡諸侯新立王
有錫命則錫瑞之命也周禮大宗伯以玉作六瑞以
等邦國公執桓圭侯執
信圭伯執躬圭謂之命圭以命而後錫也諸
侯既薨王亦有錫命則策誄之命也周制王遣卿士
下弔錫以哀詞謂之追命以追敘其德也前此錫桓

公命是錫追命與昭七年王使成簡公如衛弔且追命襄公例同此錫文公命是錫命圭與僖十一年天王使內史過錫晉侯命侯受玉圭即不敬例同公羊以錫命為賜服此據諸侯七命冕服七章而誤者若胡氏據穀梁歷引詩序以為王無來錫之禮是烏知春秋本文自有典例不煩詩序乎

晉侯伐衛

衛成公屢為晉執讐晉不朝且侵鄭焉

以鄭服晉也

晉襄

在祥練之間使告諸侯以伐衛至南陽用先且居謀

朝王于溫而轉使胥臣伐之圍戚衛邑取其地獲孫昭

子而還守戚者其轉遣大夫而仍書晉侯從初帥師也

叔孫得臣如京師

拜錫命也何休謂喪聘誤得臣者叔牙之孫

衛人伐晉

前晉人伐衛衛使告于陳陳共公不平謂晉衛敵也
不朝而伐之圍其邑俘獲其守臣何其甚也盍報伐

之乎衛以為然遣孔達帥師伐晉報圍戚也左氏曰
君子以為古以為庶見古道焉

秋公孫敖會晉侯于戚

公孫敖魯大夫慶父之子時晉侯取戚而疆其田故
往會之此與宣十九年公孫歸父會齊侯于穀昭十
一年仲孫矍會邾子于禋祥例同

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顯

公穀作兒

傳楚子將立商臣為太子令尹子上沮之不可既又

欲立庶子職而黜商臣商臣乃與其師潘崇謀以宮
甲圍楚子楚子請食熊蹯而死弗聽遂自縊商臣立
以其室賜潘崇使為太師且掌環列之尹

公孫敖如齊

禮凡君即位卿出並聘傳曰穆伯如齊聘禮也

二年

春王二月甲子晉侯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

前此穀之役晉人既歸秦帥或以罪孟明秦伯曰是

孤之罪也仍使為政至是秦謀報復重遣孟明伐晉

戰于彭衙更為晉所敗晉人謂之拜賜之師

以孟明言三年

將拜君賜故謂之但彭衙不知何地公穀註秦地而杜氏亦

云馮翊郃陽有彭衙城如此則仍是晉伐秦非秦伐

晉矣此必註有誤者若晉侯本禦秦而反稱晉侯及

秦者以晉襄有意伺敵身親帥師雖名為客應而實

則主之故書法如此胡氏必以此為晉侯罪則不然

此與僖二十二年楚人來伐宋而反書宋公及楚人

例同

丁丑作僖公主

據傳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

言因祔作主非祔後始作主也

考諸禮文則卒哭在虞祭之後祔又在卒哭之後大

抵諸侯之禮五月而葬

天子七月諸侯五月

葬日即虞而諸侯

有七虞

天子九虞諸侯七虞

七虞之明日然後卒哭

雜記天子九月而卒

哭諸侯七月而卒哭此戰國言禮與周制不合

卒哭之明日然後以主祔廟

士虞禮明日以其班祔

是作主在五月之後祔廟之前率以卒

哭為度

卒哭日當主成

今僖薨在三十二年十一月而文元

年四月始塋則逾一月至二年二月始作主則又逾

十月故傳曰緩曰不時此實錄也何休公羊註不檢

經文謂逾十九月既已誤矣又公羊謂喪有二主一

是虞主一是練主

謂練時別作一主

則遍考諸禮文並無其

事且曰虞主用桑練主用栗則國語晉文設桑主在

獻公久喪之後並非虞時即論語問主以松以栗則

栗固有之然未聞期練時可易主也若穀梁依附公

羊分喪主吉主且曰吉主于練壞廟易檐亦于練謂
新主將入廟而先壞舊廟而易其檐皆當在練祭之
候則又全不知周制者周制君薨即斂羣廟之主而
藏于太室以五月不舉祭也至祔之前一日則以新
主將祔廟而先迎羣廟之主以還舊廟使新主可祔
然祔主之禮第迎新主于祖主之旁而祖孫並祭之
禮所云祭畢即迎主還寢而羣廟羣主則仍安舊廟
孫從祖

以便行祭左氏所謂特祀于主烝嘗禘于廟者至禫

後喪畢夫然後遷主入祧而禘新主于廟焉是練祭之時羣主正在廟並非虛廟豈有先君之父儼居此中而可易其檐毀其屋者公羊道聽不曉祔廟之非吉禘故吉禘莊公不解何祭而此又疑卒哭而祔無太急因創為期練之祔惟兩祔故造兩主以為卒哭行祭先用喪主而期練即吉則始作吉主入祔而不知練祭非吉祭祔廟非禘廟期年非遷廟之時祥練無致主之禮古禮與周制無一而可吾故曰公穀言禮皆

戰國儒說往往與春秋多不合非虛語也

三月乙巳及晉處父盟

據傳晉人以公不朝

晉襄初立魯衛俱不朝

來討公如晉晉使

陽處父盟公以恥之是公親至晉而晉侯不出會但使大夫與公盟則辱甚矣故不書如晉并不書會于何地一似不知有晉并不知是盟之在晉地者此文例也此所謂春秋諱辱之書法也若大夫與國君盟則禮例有之並無貶義其書及與成三年及孫良夫

盟同書處父無氏與桓十一年柔會宋公陳侯蔡叔
盟于折同

夏六月公孫敖會宋公陳侯鄭伯晉士穀盟于垂隴

公穀

作垂
斂

晉以魯衛俱不朝伐衛討魯故公如晉尚未還而晉
復討衛以衛方抗晉未能平也前此晉侯疆衛田時
公孫敖曾往會晉侯于戚而衛之伐晉則陳共公勸
成之故衛遣孔達帥師以圖報復而不虞衛之非晉

敵也至是陳共公不安乃邀敖并諸侯求成于晉而
晉使士穀受成因有是盟是時陳侯并執衛孔達以
求說於晉以為前此報伐實孔達為之經不書者為
諸國諱也但公尚在晉敖不受公命而出似乎過專
舊註謂命卿守國例得專行故經無貶文且于同惡
相恤之義有并切焉若謂士穀能任事貴而見書則
天下有君使之受成而可告不能者乎士穀士為之

子垂隴鄭地名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杜云周七月今五月也不雨足為災而不書旱者以未為禾稼害耳

八月丁卯大事于太廟躋僖公

大事者吉禘也

見閏二年傳

竹書吉禘于先王許慎謂三

年喪畢則致新死之主于太廟而合羣主而祭之本

謂之禘

公羊稱大禘

其又名禘者以諦視昭穆故也但禘

須禫後一月士虞禮稱禫月吉祭猶未配妣故必當

踰此禫月始可行吉禘之祭而禮記又謂吉事先近
日謂禫祭以前其卜日皆先遠日從下旬起卜而此
是吉祭可先卜上旬是明明于禫祭之後改月卜日
上旬必須月初在二十七月之後今計僖薨至此祇二十二
月其于再期之祥尚闕三月而遽行大事則非禮矣
至躋僖公則又一失禮事而連記者據傳僖公是兄
閔公是弟而閔先兄立其于四親廟中已在禴廟今
僖將入祔而宗伯夏父弗忌欲依兄弟為先後因易

其昭穆令閔仍在穆而升僖公於昭廟謂之躋僖然

而逆矣

孔子譏臧文仲縱逆祀

嘗考廟次與世次不同世次以

倫敘言而入廟之次則一以傳位之先後準之國語

云工史書世世即世次如曹為文昭晉為武穆是也

又云宗祝書昭穆昭穆即廟次如懿王姪而孝王叔

則孝之嗣懿姪昭叔穆以姪先入廟而叔繼之也平

王祖而桓王孫則桓之嗣平祖昭孫穆平不得有子

在穆則桓亦不得有父在昭也蓋昭穆者父子之別

名凡昭即是父穆即是子而祖禰者則又祖廟父廟之定位凡先入禰廟即于新君為之父而繼入祖廟則又于新君為之祖是以就世次言閔僖本兄弟而就廟次言則在閔僖為君臣為父子而在文公則僖為禰而閔為祖故宗有司曰子雖齊聖不先父食久矣言僖未入廟時閔踞父之廟而先僖而食者且三十三年僖在位之年皆祭禰之年不可為不久也舊以父子喻君臣謂君即父臣即子而公羊又曰其逆祀奈何先禰而後祖也以為非是

祀有何逆如文公之先父禰而後閔祖即謂之逆

謂舊

禰是親祖是莊非是

然則僖不得躋閔廟次之不得同世次有

斷斷者若何休又云兄弟同次不分昭穆魯惠南向

則隱桓皆北向莊公南向則閔僖皆北向其所云升

亦但同向分上下耳則不然毋論宗祝所爭明爭昭

穆與所言不合而即曰同次同宮耶抑異宮同向耶

同宮則一廟無二主必欲通變或中一以祔如閔僖

禰已踞二廟而僖復有弟則祔之閔

傍謂之間一祔祖又謂之孫從祀一正一傍不得

同向而苟其異宮則諸侯五廟二昭二穆閔僖既兩
穆尚得有隱桓耶無隱桓尚有惠耶且莊已在昭二
矣閔可在穆一耶夫南向北向就太室合食言之而
合食之次即東西分宮之次無二次也休但以合食
妄論而不知于宮廟之位有大戾者周禮盡在魯何
可使言禮舛錯如此

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

晉復連諸國大夫伐秦報彭衙之役取汪及彭衙而

還此大夫帥師而不以名告即不書並無貶例

公子遂如齊納幣

此不知月日然傳稱有禮則必在十二月再期後矣
納幣說見前

三年

春王正月叔孫得臣會晉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伐沈
沈潰

據傳莊叔會諸侯之師伐沈以其服于楚也潰者衆

散也沈小國名

夏五月王子虎卒

王子虎者即王叔文公也前此僖二十九年經書會
王人盟于翟泉傳以王人為王子虎則虎本王子而
諡文者凡有諡必有爵其但稱王子杜氏以為必天
王命赴故特書其親不書其爵禮或有然若公穀謂
虎是叔服即元年來會葬者以新使乎我故來赴則
叔服為周内史傳稱內史叔服能相人曾為公孫敖

相二子者此別是一人非子虎也

秦人伐晉

秦伯伐晉濟河焚舟取王官及郊

地晉

晉人不出乃自

茅津濟河封穀尸而還遂霸西戎是時帥師當不出
孟明而並不指名故書人凡人皆國之通稱原不以
將之尊卑師之多寡為言不然晉人不出豈卑者不
出乎抑不出之師有多寡乎說見前

秋楚人圍江

江小國名
見僖二年

雨螽于宋

雨螽傳謂螽隊而死故如雨不然螽飛無如雨之理
此不以災書以異書者而穀梁獨曰災甚茅茨盡矣
著于上見于下謂之雨謂如雨之得穿屋而下也則
安見螽之雨宋必屋下地乎

冬公如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晉侯盟

傳晉人懼其無禮于公也請改盟

改二年處
父之盟

公如晉

及晉侯盟晉侯饗公賦菁菁者莪莊叔以公降拜晉

侯降辭登成拜

禮凡君燕臣臣降階再拜君辭之則升成拜此拜下禮也今公謙亦降階

將拜而晉侯亦降階辭之故升成拜公賦嘉樂

晉陽處父帥師伐楚以救江

公穀無以字

傳晉以江故告于周王叔桓公

即王叔文公之子

晉陽處父

伐楚以救江門于方城遇息公子朱而還

子朱楚大夫伐江之

帥師者今聞晉來伐撤圍而還

其不書王人者以桓公不帥師便不

得書諸國大夫後也按城濮之戰晉文伐衛以致楚

此則晉襄伐楚以救江其用計雖同而此為較正但

江黃楚屬不當與爭齊桓會江黃而楚滅黃此以救
江而楚反滅江不惟為德不卒且以一救而滅之矣
胡氏動輒云上告天子下告方伯今晉襄繼文思逞
而此又先告天子宜無所譏乃復曰宜合諸侯則是
摟伐勝征討矣且曰獨遣一軍遠攻強國必不能濟
故書此以為春秋紀用兵之法則向使晉如法以行
令秦甲出武關齊以東兵略陳蔡而南而江已滅之
久矣且此時之晉能必齊秦之皆至乎今師甫至楚

而圍江之師即撤之而還則救似有濟而特惡其不終救而反致滅也則仍是罪耳

四年

春公至自晉

前垂隴之盟晉於魯衛皆受成焉今魯復就盟而衛憾亦釋因于公還時并釋孔達歸于衛曰此衛之良

也

二年衛執孔達說晉

衛侯亦如晉拜焉

夏逆婦姜于齊

此文公娶夫人也禮娶大國以上卿往迎此以所迎
非上卿故不書然非禮矣若稱婦姜則並無貶例凡
娶在家稱女在途稱婦兩皆可稱此與莊十九年公
子結媵陳人之婦宣元年夫人婦姜至自齊例同公
羊謂此所娶者必齊大夫之女以非國君女故賤之
穀梁謂不書卿逆者公自逆也稱婦者公自逆而即
在齊成婚也是不據策書不考史事一如唐人作賦
得題但取題中字憑臆撰造嗟乎春秋此時已亡矣

若胡氏謂文公喪娶禫制未終而逆女故貶稱婦則試取夫子經文較之僖以三十三年十一月薨至此四年夏已四十月矣天下有四十月而禫制未終者乎或曰此云禫制以納幣時言前此納幣在二年之冬則正值二十五月為大祥易服之際故原意誅之則春秋書法未有誅納幣而貶逆婦先王制禮亦無有當大祥而稱禫制者其為理之難通已非一節且周制二十五月即可娶婦考士虞禮荀子三年問諸

書無不曰二十五月而免喪而曾子問曰免喪則不復昏禮乎言必當昏禮也是再期大祥原可娶婦並不待禫服之終制與否而况納幣非娶婦大祥不禁娶而謂禫制禁納幣乎向予避人在禹州與客論三年喪制予堅執三十六月因作三年之喪不折月說

見喪禮
吾說篇

然猶斷言嫁娶之期在禫織以後雖非再期

然亦不必盡三十六月蓋不以一禮廢諸禮有如是矣儒者注經貴有貫穿豈可釋春秋以禮而茫不識

禮制乃爾

狄侵齊

狄為齊桓所懲久矣至是以齊昭勢稍衰因屢侵之

秋楚人滅江

惟秦伯為降服出次不舉曰於滅國也

晉侯伐秦

晉侯伐秦圍邠新城以報王官之役其書侯以親帥

師也胡氏不知例以為書晉爵者正所以深善秦伯

夫稱桀為帝而謂之尊堯可乎

衛侯使甯俞來聘

甯俞衛大夫即甯武子也公與之宴賦湛露及彤弓

不辭又不答賦公使問故曰臣以為肄業及之也

肄業

習樂也昔諸侯朝王而王宴之則賦湛露諸侯獻功而

王賜之則賦彤弓何敢干大禮以取罪戾

冬十有一月壬寅夫人風氏薨

此禮例也夫人者莊之媵僖之母也媵無稱夫人者
惟其子嗣位則母以子貴正名夫人以子既為君則
邦人上下不敢于君之母有異稱也但適夫人在則

喪葬諸禮不能備文至適夫人薨而祔姑反哭成喪
諸禮無一不備則并書曰葬我小君某氏所以正其
為夫人之禮也今適夫人哀姜早已死齊則此稱夫
人後此書葬于禮最宜而胡氏以為越禮誤矣詳見喪禮

吾說春秋書法謹嚴全在比例後此以子貴正夫人

者三一宣八年一襄四年一昭十一年皆先書夫人
某氏而後書葬我小君某氏前後一例並無異詞則
此在魯行之謂之禮而在史官書之即謂之例故曰

此禮例也胡氏不識禮例先以此極貶風氏而後于敬嬴則與此所貶不合無所置喙但曰無如何夫無如何而可以註經也乎風氏即任氏後何休曰任宿顯與之姓

五年

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賵

此襄王也榮叔者王國大夫榮采而叔字者禮有飯含謂以物實死者口也周禮玉府大喪共含玉杜氏

註珠玉曰含贈者贈喪物也

見隱元年

周制天子有贈送

諸侯小君之禮其贈物等數惟二王之後有含有祿
有贈有賻四者俱備若諸侯則含且賻而止小君亦
如之是歸含且賻正與贈諸侯小君禮合無所過也
胡氏不識禮又不識例妄謂天子贈諸侯之妾廢王
法而亂人倫故天王削天以貶之夫母以子貴正名
夫人在前已言之屢矣猶是諸侯之妾則已耳既正
名夫人正名小君則書薨書葬是禮來賻來會葬亦

是禮未有在本國已赴告薨葬而反罪天子以贈送者况書薨書葬在後此宣八年襄四年昭十一年已有成禮書贈書天王則前此隱元年已有成例吾故曰此是禮例其不書天者闕文也

說見前

若公羊謂含

贈宜二使今兼使非禮則雜記云諸侯相弔含禭臨同日而畢况天子乎穀梁謂贈早含晚兩不及事則邦國異地赴告不迭從未有能逮事者故諸侯既殯來含則以葦席承含物既葬來含則以蒲席承含

物明殯葬之後皆可致含未嘗晚也若賵則將葬以前先贈車馬正是及時而又以為早何與

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

正名小君反哭成喪則書葬禮也此與宣八襄四昭十一年書葬例同胡氏以二夫人祔廟為亂倫失禮則禮凡葬後無不祔廟者雖天子諸侯廟制無考其繼室以子貴者或別立一廟如隱元年考仲子之宮類要之當其葬後卒哭則必先祔廟而後三年而始

易廟焉雜記所謂主妾之喪則主人自祔是也若三年入廟則後世天子祇以一帝一后為太廟之制其

于春秋以前禮未知若何如以大夫士禮推之則凡

諸妻妾無不同廟小記云婦祔于祖姑廟制孫從祖故孫必間一

位而祖姑有三人則祔于親者三人謂適與繼與妾

也或云一適二繼則繼何限于二適孫婦祔適祖姑繼妾之孫婦祔

繼妾祖姑則妾不已在廟乎又云妾祔于妾祖姑夫

妾不入廟而可有在廟之妾祖姑乎

王使召伯來會葬

穀梁作毛伯

傳召昭公來會葬禮也

召采地伯爵

夏公孫敖如晉

三年冬公與晉侯盟此修好焉

秦人入郟

初郟叛楚即秦今又貳于楚故入郟入例見前

秋楚人滅六

六人叛楚即東夷故楚滅六六國今廬江縣

是年冬楚又滅蓼滅文仲聞之曰臯陶庭堅不祀忽

諸

二國皆臯陶後

德之不建民之無援

無大哀哉國援

冬十月甲申許男業卒

六年

春葬許僖公

夏季孫行父如陳

傳臧文仲以陳衛之睦欲求好于陳故聘之且娶焉
行父季友之孫即季文子也是年秦穆公卒以子車
氏之三子為殉稱三良不告故不書

秋季孫行父如晉

季文子將聘晉聞晉侯疾使求遭喪之禮以行謂喪中所

用幣 杜氏曰論語所謂三思此其一也

八月乙亥晉侯驩卒

公羊驩作謹

傳晉襄公卒靈公少

靈公適子穆嬴所出

晉人以難故欲立長

君趙孟

即趙盾

請立公子雍

襄公庶弟杜祁所出

賈季

即狐射姑

曰不

如立公子樂

亦襄公庶弟懷嬴所出

趙孟曰樂母淫且賤班在

九人樂僻處在陳無援雍母杜祁

杜伯之後祁氏讓偁姑襄公

母而下之又讓季隗狄女故班四而雍仕秦為亞卿焉

乃使先蔑士會如秦迎雍賈季亦使召樂于陳趙孟

乃伺樂至郟晉地使殺之孟之專而無禮如此餘見七

年晉先蔑奔秦傳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

晉殺其大夫陽處父晉狐射姑出奔狄

穀梁晉狐射姑下別作一節射

夜作

前五年晉趙衰欒枝先且居胥臣皆卒至六年晉蒐

于夷晉地舍二軍

先蒐清原作五軍今復三軍制

改擇諸將佐以補趙

衰等三軍之闕已使狐射姑

即賈季狐偃之子

將中軍趙盾

袁子

佐之而陽處父至自温

從使衛返

改蒐于董

亦晉地

易中

軍

盾為帥射姑佐之

陽故黨趙氏至是曰盾能使能國之利

也及晉襄卒既塋賈季怨陽子之易其班也使續鞠

居殺處父十一月晉殺續簡伯

鞠居字

而賈季奔狄按

賈季以私怨實殺上卿而經書晉殺一似假國刑以

貫其罪而實不然者季使續鞠居殺處父而鞠居已

正法則賊已有人而賈季之罪反匿不著故策書有

晉殺續簡伯而簡獨不書但曰晉殺陽處父則此時

先君已葬而新君未定誰殺之者是一書晉而必求其故以得其人此文例也公羊道聽造言晉君欲將射姑而處父諫沮及處父出射姑入而君與射姑言之射姑怒遂出刺處父于朝而走則一時之事此時晉襄方葬晉靈未立不知此君是何君無理極矣穀梁襲其說頗知難通因作為兩時之事謂晉襄與狄戰射姑為將處父請公易趙盾而公見射姑而泄其言及公死射姑殺處父則晉襄何人其沉密有算歷

見成事豈有直告所言如蜀漢五伐諸慙主者且晉自五年之冬諸將佐卒至六年春復置三軍然後補盾與射姑而其年甫秋而晉侯即卒並無狄侵晉與晉伐狄之事穀梁徒以射姑出奔狄而遂曰晉與狄戰此思鰻公羊之闕而仍有漏者乃胡氏又遵之何也

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

告月一作朔

告月告朔也周禮太史頒告朔于邦國鄭玄云天子

頒朔于諸侯諸侯藏諸祖廟至月朔則朝于廟告而受行之其告廟之禮則諸侯用特羊論語所云告朔之籩羊是也至告朔畢則即以是日聽視此月之政謂之視朔亦謂之聽朔玉藻天子聽朔于南門之外諸侯皮弁聽朔于太廟是告朔視朔本是兩事文公此時但不告朔而猶視朔至十六年公四不視朔則并視朔亦亡之矣但此是閏月公穀以為原可不告朔如喪事不數閏類

葬與喪服俱除閏數月

閏者附月之餘日

也則不然閏有氣有候氣候所至雖分屬前後兩月而逐候逐日皆有時政左氏所云時以作事豈可因閏月而并捐之且不聞閏之為義乎天子遇此月則聽朔于明堂闔門左扉而立于其中以聽此終月之政因作閏字象一王之居門內是閏以此名而反曰閏不告朔謬矣祇朝廟有二解杜氏謂每月必告朔因朝宗廟是朝廟為告朔設故曰猶朝于廟謂一事而不行在彼猶有行在此者如三望因郊而設而不

郊而猶三望則謂之猶此本一事而分行者而孔氏
疏謂是兩事告朔一事朝廟是朝享祭法所謂月祭
者又是一事古者月朔必祭廟不闕告朔在月朔行
之謂之朝享在歲首行之即謂之朝正其曰猶者謂
不行彼禮猶行此禮也按日祭月祭見諸國語然不
明言祭于何廟而祭法則云王立七廟曰考廟王考
廟皇考廟顯考廟祖考廟皆月祭之二祧享嘗乃止
只時諸侯五廟曰考廟王考廟皇考廟皆月祭之顯
祭也

考廟祖考廟享嘗乃止是諸侯月祭未嘗及祖廟也
告朔在祖廟所云諸侯受而藏諸祖廟者而月祭朝
享皆在他廟安可以祖廟之朝廟溷作月祭若歲首
朝正則又合七廟五廟而並朝之其云朝正即朝享
朝享即月祭皆非也孔氏言謬也

春秋毛氏傳卷十八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春秋毛氏傳卷十九

詳校官監察御史_臣周元良

給事中_臣溫常綬覆勘

總校官編修_臣王燕緒

校對官中書_臣王璜

謄錄監生_臣黃奕選

欽定四庫全書

春秋毛氏傳卷十九

翰林院檢討毛奇齡撰

七年

春公伐邾

為其滅須句也

三月甲戌取須句

公作胸

須句魯封內之國前此僖二十二年邾曾滅須句矣

僖公伐邾取須句蓋取而還之也至是邾又滅須句

文公又伐而取之乃不還其國而以邾公子在魯使

守須句則絕太皞之祀忘君祖母之讎

須句與僖母成風同姓

縱隣小之暴一舉而三失備焉但前書取此亦書取
似乎無別而實有別者凡取必我得之彼者也乃前
既書取而為我得矣亡何而今復書取是前此所取
未必得也前取未必得而謂今取得之乎而于是檢
之傳文所謂因經以見傳因簡書以見策書此書例
也若其義則比觀其事而義自見者其於書例無與

焉說見前

遂城郛

郛魯邑以備
邾故城之

夏四月宋公王臣卒

穀作
壬臣

宋人殺其大夫

傳宋成公卒子昭公立以公子成為右師公孫友為

左師樂豫為司馬鱗矐為司徒公子蕩為司城華御

事為司寇昭公將去羣公子樂豫沮之不聽穆襄之

族率國人以攻公殺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六卿和

公室樂豫舍司馬以讓公子邛昭公始得即位而葬
其不書殺者與所殺者名以殺者不得其人而所殺
者又不得其故則略之一如策書之本無其事者與
莊二十六年曹殺其大夫僖二十二年宋殺其大夫
例同

戊子晉人及秦人戰于令狐晉先蔑奔秦

蔑公作昧奔
上有以師二

字

前此晉襄卒時趙盾以靈公少迎公子雍于秦秦康

公多與之徒衛以入尚未至也既而穆嬴靈公母日抱

太子以啼于朝曰先君何罪其嗣亦何罪舍適嗣不

立而外求君將焉寘此出朝則抱以頓首于盾曰先

君奉此子而屬諸子今君雖終言猶在耳而棄之若

何盾患之乃背先蔑而立靈公且創謀距秦師秣馮

驥食

早食于寢驥

潛師夜起敗秦師于令狐

秦地

先蔑與士

會奔秦是傳有可疑者四前傳趙盾使先蔑士會迎

公子雍于秦而雍尚未至則此時先蔑當在秦也經

云晉先蔑奔秦正以先蔑從秦來而晉敗之故還奔此瞭然者今晉師拒秦而云先蔑將下軍疑一拒秦之謀創自趙盾盾曰我受秦則賓不受則寇也既不受矣而復緩師則秦將生心然後夜起以進兵而傳于盾謀之前已早有禦秦之師行及董陰疑二先蔑既將兵禦秦已及董陰是先蔑本拒秦者也及令狐之敗而又奔秦疑三士會隨先蔑使秦未知其在秦與否若禦秦之師則歷數有人並無士會在軍也及

先蔑奔秦而士會從之疑四凡此皆策書稍脫而傳
輯其文而必有誤者若其事則盾實無道擅廢立起
隣釁殺樂拒雍走賈季先蔑士會罪大惡極亦第書
其事而義自見者公穀必以經書人為先蔑貶夫先
蔑何貶焉

狄侵我西鄙

秋八月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

鄭地

公以晉侯之立與諸侯晉大夫盟于扈其不書諸國

名者以公後至未嘗以國通也此與後十五年諸侯盟于扈十七年諸侯會于扈並同

冬徐伐莒

公孫敖如莒涖盟

涖公穀作莅

穆伯娶于莒曰戴已生文伯其娣聲已生惠叔戴已卒又聘于莒莒以聲已辭乃為襄仲

穆伯從弟

聘焉至是

徐伐莒莒人來請盟穆伯如莒涖盟且為仲迎婚至

鄆陵見之美自娶之襄仲請攻之叔仲惠伯

叔牙諫孫

于公使兩皆不娶而返之莒焉

八年

春王正月

夏四月

是月秦伐晉取武城以報令狐之役

秋八月戊申天王崩

襄王也

冬十月壬午公子遂會晉趙盾盟于衡雍

晉以扈之盟公後至來討故報盟焉衡雍鄭地名

乙酉公子遂會雒戎盟于暴

雒公作伊雒

時維戎將伐魯遂不及復君故專命與之盟所謂大
夫出境有可以安社稷利國家者專之可也此與莊
十九年公子結及齊侯宋公盟同暴鄭地

公孫敖如京師不至而復丙戌奔莒

公無而字

穆伯如周弔喪不至以幣奔莒從己氏焉

蝨公作
蝨

宋人殺其大夫司馬宋司城來奔

公穀宋司城
下別作一節

據傳宋襄公夫人襄王之姊也昭公不禮焉

昭公適
祖母

夫人因戴氏之族

華樂皇皆戴族

以殺襄公之孫孔叔公孫

鍾離及大司馬公子邛

即前樂豫讓司馬者

皆昭公黨也司馬

握節以死司城蕩意諸

公子蕩之孫

致節于府人而出因

來奔

傳又云公以其官迎之禮卿違從大夫公賢其致節故迎以原官焉

九年

春毛伯來求金

求金即求賻供葬用也不稱王命者未葬也

未葬不稱王無

命此與隱三年武氏子來求賻例同毛伯見前

夫人姜氏如齊

歸寧也

二月叔孫得臣如京師辛丑葬襄王

公穀辛丑下別作一節

公不親往而使卿共葬事非禮也說見隱三年天王

崩傳得臣叔牙孫

即莊叔

晉人殺其大夫先都

前此晉蒐于夷晉襄將登箕鄭父先都為上軍而使士穀梁益耳將中軍先克曰狐趙之勲不可廢也乃

以狐射姑

狐偃子

將中軍而趙盾

趙衰子

佐之

在前

六年及禦

秦師又奪蒯得田于董陰

在前七年

至是箕鄭等賊殺先

克晉人討賊乃殺先都梁益耳其不書賊殺先克者以不告故也大抵國殺大夫原係重事然告則必書不告則不書並無義例而至于書例則第書其事而其義自見亦並無書名書人之法行乎其間如此稱晉人謂彰國討書先都者謂正賊之名則前七年宋人殺其大夫是大夫為賊殺者也而彰國討可乎前六年晉殺其大夫陽處父陽處父為賊殺者也乃又

書其名然則賊書名為賊殺者亦書名可乎

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齊

晉人殺其大夫士穀及箕鄭父

此亦晉討賊書也事見前傳其不同月殺者以得情有先後也及者次及之也此及字與襄二十三年陳殺其大夫慶虎及慶寅例同穀梁不通書例謂箕鄭父累及之故稱及是以晉弑君及荀息宋弑君及孔父仇牧為例失之甚遠而胡氏過遵穀梁遂謂三人

中必有可從末減者夫箕鄭父首惡而可末減乎據

傳尚有蒯得梁益耳二人在經文外其討之周羅無

少遺者以先克黨盾是時盾為政而恣刻情以行之

故得如此

釋春秋者當以此論事論世體夫子竊取之義而妄以書名書人書及矯強論說欲

春秋不亡得乎

楚人伐鄭公子遂會晉人宋人衛人許人救鄭

公穀公遂下

另作一節

傳范山

楚大夫

言于楚子曰晉君少不在諸侯北方可

圖也楚子師于狼淵以伐鄭囚公子堅公子尫及樂

耳

皆鄭大夫

鄭及楚平公子遂會晉趙盾宋華耦衛孔達

許大夫救鄭不及而還其不書諸大夫名以不及戰不知帥師何人也左氏曰緩緩不及也

夏狄侵齊

秋八月曹伯襄卒

九月癸酉地震

冬楚子使椒來聘

椒穀作荻

此楚穆王也椒者子越椒令尹子文從子也春秋諸國來聘凡二十有八無不書爵者所以重往來之禮而尊王制也楚凡三聘魯惟莊二十三年書荆人來聘以此時甫通中國國號未定故不書爵此之書子則與襄三十年楚子使蘧罷來聘例同胡氏謂書爵以進之誤矣若穀梁謂書大夫名者褒其來我則椒本令尹司馬氏楚卿豈大夫乎

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祿

此秦康公也康公遠慕諸華欲脩敬于魯無以為辭
因翟泉之盟秦先公與僖公與焉因假其義以通好
謂追贈僖公并僖公之母本隣國歸祔恒禮而周制
含祔可致葬後見予喪禮
吾說篇是以距僖喪十年成風五
年而仍為是舉甚盛心也但僖與成風本是兩祔孔
疏所謂二祔一使而并致之其先僖公者以僖先薨
也其不言及成風者以成風君母公羊所謂子不可
及母也此與隱元年天王來歸惠公仲子之賵同其

稱秦人與莊二十三年荆人來聘同其不稱夫人與
仲子不稱夫人同胡氏不知禮謂削去夫人既已非
是乃又襲穀梁說并僖公成風為一人謂是僖之成
風夫婦為夫有母不為子有其云惠公之仲子雖誤
解經文然猶可通者以婦為夫有也若云僖公之成
風則母為子有矣試一思之世有稱武王之太姒成
王之邑姜與惠文之吕后薄后而可以成史書者乎
何不通至是

葬曹共公

十年

春王三月辛卯臧孫辰卒

夏秦伐晉

前此令狐之役晉實無禮雖八年傳秦有取武城之舉猶報師也至是傳云春晉人伐秦取少梁夏秦人伐晉取北徵則晉不謝過而黷兵負釁秦人之伐之宜矣何休無識以書秦為貶以狄禮而胡氏遂謂不

顧義理專以報復為事夷狄之道夫不責施者以義理而單責報者已不倫矣况報者欲已而施者不厭誰則執華禮而拱手聽之若胡氏謂少梁之取不見經則前此武城之取亦未嘗見經也此皆偏詞之無當者也春秋書例凡君大夫皆在軍而不知其孰帥師則稱國此與七年徐伐莒成三年鄭伐許昭十二年晉伐鮮虞例同

楚殺其大夫宜申

宜申鬪氏楚大夫子西也宜申初為商公既而改為
工尹疑有讒于楚子者而心不安也乃與子家謀弑
楚子事覺而殺之并子家焉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杜云義與二年同

及蘓子盟于女栗

頃王新立故也蘓子見僖十年女栗地闕

冬狄侵宋

一本與下文連作一節

楚子蔡侯次于厥貉

公厥作屈

楚子會陳侯鄭伯蔡侯麋子于息遂及蔡侯次于厥

貉將以伐宋宋華御事曰楚弱我也我實不能民何罪乃逆楚子而聽命焉楚子乃田于孟諸而還其不

書諸國者以次厥貉時祇蔡侯也

厥貉地闕

十有一年

春楚子伐麋

公作麋

前年次厥貉麋子逃歸故伐之

夏叔仲彭生會晉卻缺于承筐

公穀無仲字筐公穀作匡

傳叔仲惠伯會卻缺謀諸侯之從于楚者

承筐宋地

秋曹伯來朝

曹文公也

公子遂如宋

傳襄仲聘宋且賀楚師之不害也

狄侵齊

此長狄也見後

冬十月甲午叔孫得臣敗狄于鹹

魯地

此狄國號郟瞞防風氏後漆姓也據傳秋狄侵齊至

是伐我公使叔孫得臣追之敗于鹹獲長狄僑如時

富父終甥為駟乘椿其喉以戈殺之

穀梁稱瓦石不能害

埋其

首于子駒之門

郭門名

以命宣伯

命名也謂名其子宣伯曰僑如以旌已功

初宋武公之世

在春秋前

鄭瞞伐宋司徒皇父帥師禦之

彫班為御獲長狄緣斯

此僑如先世也

而皇父與車右皆死

因賞彫班以門關之稅謂之彫門晉之滅潞也

宣十五年

獲僑如之弟焚如而三弟榮如在齊襄二年

桓十六年鄭

瞞伐齊為齊王子成父所獲埋其首于周首之北門

周首齊邑計桓十六年榮如死時至宣十五年已一百三歲而次兄猶在則不知幾何年矣

其季

弟簡如退而走衛為衛人所獲至是獲僑如又獲焚

如而鄭瞞遂亡按此長狄在鄭瞞國不知是君長與

否

四人焉得皆君長也

且鄭瞞國人亦不必皆長者

若皆長則不當紀四

人故但稱狄而不稱長狄此與後赤狄伐齊白狄伐

秦不同胡氏惑宋劉敞說以經文無長狄字為疑夫

經但書敗而不書獲以賤鄭瞞而不矜所俘則略之

蓋所敗者狄而所獲者長狄也故傳曰敗狄于鹹獲

長狄僑如上總稱狄下特稱長狄可驗也况少見多

怪陋儒宿習魯語吳伐越隳會稽獲骨節專車以問

仲尼曰此防風氏之骨也禹會諸侯惡防風後至戮
之在昔為汪芒氏在周為長狄氏漆姓則長狄種系
原有明證此固無可疑者祇魯語曰其長幾何仲尼
曰僬僥長三尺短之至也長不過十尺數之極也則
長止一丈而春秋考異郵曰長百尺穀梁身橫九畝
廣一步長百步為一畝為五丈四尺杜氏云長三丈則未可盡
信耳

十有二年

春王正月邾伯來奔

邾公作盛

傳邾伯卒邾人立君太子以夫鍾與邾邾

皆邑名

來奔

其稱爵者必邾伯既葬而後邾人別立君也

杞伯來朝

二月庚子子叔姬卒

此杞桓公夫人僖三十一年杞伯姬來求婦者是也

方桓公來朝時以叔姬有故請絕叔姬而無絕婚更

以其娣為夫人公許之至是叔姬卒禮既嫁見出與

室女同服故書卒其稱子者亦正以同室女故也不

稱杞絕之也

女未嫁而卒不書公穀誤

夏楚人圍巢

巢吳楚間小國

秋滕子來朝

左傳合下作一節

秦伯使術來聘

術公作遂

術即秦大夫西乞術也秦康公求好于魯先來歸祿

至是以瑑玉來聘魯使公子遂辭玉而禮遣之其不

稱氏者史例略文與九年楚子使椒來聘襄二十九

年吳子使札來聘並同

冬十有二月戊午晉人秦人戰于河曲

晉地

秦晉以令狐之役交相侵伐至此思一決而臨戰並却謂之交綏綏者退也交綏交相退也據傳晉趙盾

荀林父卻缺俱在軍用史駢之計深壘固軍不出戰

秦用士會計謂趙有側室

庶子

曰穿好勇而狂盍以輕

軍挑之穿果出不利反怒曰畏糧坐甲惟敵是求敵

至不擊將何俟焉軍吏曰將有待也穿曰我不知謀

遂獨出宣子恐為秦所獲遂俱出交綏既而史駢請
薄險穿與胥甲橫沮之乃止是時秦伯親在軍而不
帥師故稱人餘無義例

季孫行父帥師城諸及鄆

公作運

諸鄆皆魯邑以遠徧他國故城之

十有三年

春王正月

夏五月陳侯朔卒

邾子遽蔭卒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自二年十年至此凡三見矣

世室屋壞

世左傳穀梁作太

世室公羊云魯公伯禽廟也周公稱太廟魯公稱世

室羣公稱宮其云世者以世世不毀為名然據明堂

位則魯公稱文世室武公稱武世室此但云世室不

著何公者以立武宮在成六年此時但有伯禽耳若

左傳作太室則周公之廟洛誥所稱王入太室裸係

太廟中央之室在魯惟周公有之而穀梁又云伯禽曰太室謬矣

冬公如晉衛侯會公于沓

公無公字沓地闕

狄侵衛

十有二月己丑公及晉侯盟公還自晉鄭伯會公于棐

左傳穀梁公還下別作一節公還穀無公字棐公作斐杜氏云己丑在十一月十一日棐鄭地名

傳公如晉朝且尋盟衛侯會公請平于晉及還鄭伯會公亦以平晉請公皆成之鄭伯宴公而退

十有四年

春王正月公至自晉

邾人伐我南鄙叔彭生帥師伐邾

傳邾文公卒公使弔不敬邾人來討故惠伯報之
夏五月乙亥齊侯潘卒

六月公會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晉趙盾癸酉

同盟于新城

宋地

傳曰從于楚者服

陳鄭宋本從楚而今服晉

且謀邾也

見後

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

孛字彗也既見而移入北斗非常所有故書之

公至自會

晉人納捷菑于邾弗克納

邾文公元妃齊姜生定公次妃晉姬生捷菑文公卒邾人立定公捷菑奔晉趙盾以諸侯之師八百乘納捷菑于邾邾人曰齊出玃且定公名長詞屈而還捷菑不稱國與莊九年公伐齊納糾例同

九月甲申公孫敖卒于齊

穆伯之從已氏也魯人立文伯

長子穀

穆伯生二子于

莒而求復文伯以為請襄仲使無朝聽命

不奉朝三請聽政

年而盡室以復適莒文伯疾請曰穀之子弱

子即孟獻子年

尚少請立難也

弟惠叔

許之文伯卒立惠叔穆伯請重賂

以求復惠叔以為請許之將來卒于齊告喪請歸葬
不許

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

齊昭公者桓之子潘魯嬖也配叔姬無寵生子舍無

威公子商人

昭公弟

施于國而多聚士至是昭公卒舍

即位商人乃于七月之乙卯弑舍自立至九月而後
來赴書例凡君立未葬稱子既葬稱君齊昭以是年
五月卒至七月而舍見弑是相距兩月尚未葬也未
葬宜書子今以九月赴則諸侯五月而葬已五月矣
五月猶未成君乎遂乘其來赴直書為君以正其弑
逆之罪此文例也若公穀曰踰年稱君則與僖十年

晉里克弑其君卓以葬而稱君顯相悖矣說見桓十一年鄭忽奔衛傳

宋子哀來奔

傳宋高哀蕭封人也

蕭邑大夫

後為宋卿至是以宋公不

義出而待放遂來奔此春秋之高蹈者雖來奔必書

原是史例然志可嘉也此皆書其事而義自見者杜氏以書字貴之則安知去氏非賤之者左氏所云貴豈在是乎

冬單伯如齊齊人執單伯

齊人執子叔姬

齊懿公公子既弒其君舍舍之母則魯女也魯使襄

仲告于王請以王寵親厚求昭姬于齊昭公妻故曰殺

其子焉用其母請受而罪之冬單伯如齊請子叔姬

齊人執之又執子叔姬其不稱夫人稱子叔姬以義

與齊絕比之室女士喪禮所稱女子子者是也夫以

弒君之賊魯不能討天王不能正其罪第請其還母

而見辱如是則周之衰魯之弱齊之惡逆無道第書事而義皆見焉

十有五年

春季孫行父如晉

以執單伯事告也

三月宋司馬華孫來盟

華孫者華耦為宋司馬官其稱孫以華氏之孫如魯之稱臧孫季孫據此則益信書爵書名書氏書字之無所取也前新城之盟公與宋公同會宋地故宋復

來盟修同好焉

夏曹伯來朝

齊人歸公孫敖之喪

穆伯卒時請歸葬不許齊人謀曰飾棺而寘諸堂阜

魯境上地

魯必取之卞人以告

卞邑大夫入告

惠叔猶毀以為請

前惠叔請歸葬今期年猶哀毀以請

立于朝以待命許之取而殯之其

葬視共仲

制如慶父皆以罪降

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六月者夏四月也周制日食天子伐鼓于社諸侯則
伐鼓于朝而用幣于社此伐鼓在社與社之用牲皆
非禮也說見莊二十五年日有食之傳

單伯至自齊

晉卻缺帥師伐蔡戊申入蔡

新城之盟蔡人不與故伐之盟城下而還

秋齊人侵我西鄙

以子叔姬故也

季孫行父如晉

晉齊侵也

冬十有一月諸侯盟于扈

據傳晉侯宋公衛侯蔡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盟于扈尋新城之盟且謀伐齊也齊人賂晉侯故不克而還時公以齊難不與會其不書諸國名者正以公不會則未能以國通也說見七年盟扈傳

十有二月齊人來歸子叔姬

此歸大歸也夫死子殺賊人立無所依則歸所自來此是恒禮但此與文公出姜同一不幸且同一大歸

而出姜則書夫人姜氏歸于齊于此則書齊人來歸子叔姬以出姜歸齊姜自為之子叔姬來歸則齊人為之也此文例也若一稱夫人一稱子叔姬則皆我所稱說見前傳

齊侯侵我西鄙遂伐曹入其郭

郭郭也

侵我復伐曹者以是年曹來朝也齊于是惡稔矣

十有六年

春季孫行父會齊侯于陽穀齊侯弗及盟

齊將與魯平公有疾使季文子會齊侯于陽穀請盟

齊侯不肯曰請侯君間

疾瘳也

夏五月公四不視朔

視朔者謂告朔後聽視此月之政也

見六年閏月公不告朔傳

以疾故自二月至五月凡四月不視朔

六月戊辰公子遂及齊侯盟于鄆丘

鄆丘鄭公作廐穀作師公羊疏作蕃

傳公使襄仲納賂于齊侯故得盟鄆丘齊地

秋八月辛未夫人姜氏薨

僖公夫人文公母也

毀泉臺

據傳有蛇自泉宮出入于國如先君之數

伯禽至僖公十七君

至是聲姜薨以為妖也故毀之

楚人秦人巴人滅庸

楚大饑庸人麋人率百濮以伐楚申息之北門不啟
楚人謀徙于阪高為賈不可曰不如伐庸夫麋與百
濮謂我饑不能師也我出師則羣蠻走矣乃自廬以
往發廩同食先使廬人侵庸示以弱而後合卒而進

之遂滅庸

冬十有一月宋人弑其君杵臼

杵公作處

宋公子鮑

昭公庶弟文公

厚施貸以結國人襄公夫人

昭公祖母

助之謀殺昭公而代立前八年夫人殺其孫孔叔等
司馬子邛握節死司城蕩意諸來奔公義之于十二
年襄仲聘宋時送意諸還宋而復其官焉至是昭公
田孟諸夫人使帥甸攻殺公意諸殉之

十有七年

春晉人衛人陳人鄭人伐宋

國語宋人弒昭公晉趙盾請師于靈公且旁告諸侯

治兵振旅鳴鐘鼓撓鐔于丁寧以伐宋曰何故弒君

至宋立文公而還

不能討賊反立之
盾之謬戾如此

夏四月癸亥葬我小君聲姜

公作聖姜有齊
難是以緩葬

齊侯伐我西鄙六月癸未公及齊侯盟于穀

齊侯親伐我而晉不能救遂請盟左傳西鄙作北鄙

孔疏疑經誤者以穀在魯北故也

今濟北
穀城縣

諸侯會于扈

晉侯蒐于黃父遂復合諸侯以平宋無功時公以齊
難不與會說見前盟扈傳

秋公至自穀

冬公子遂如齊

拜穀盟也

十有八年

春王二月丁丑公薨于臺下

秦伯瑩卒

秦康公也公羊疏作穆公誤

夏五月戊戌齊人弑其君商人

傳齊懿公之為公子也與邠歆之父爭田弗勝及即

位乃掘而刖之

斷尸足也

而使歆僕納閭職之妻而使驂

乘至是公游于申池二人浴于池歆以扑扶職職怒

歆曰人奪汝妻而不怒一扶汝庸何傷職曰與刖其

父而弗能病者何如乃謀弑懿公納諸竹中歸舍爵

而行

飲酒後去

齊人立公子元

懿兄惠公亦桓子

六月癸酉葬我君文公

秋公子遂叔孫得臣如齊

襄仲莊叔皆卿也禮凡賓介必一卿一大夫今二卿以兩事往襄仲賀齊惠新立莊叔謝齊來會葬故兩卿並行非賓介也穀梁不識策書誤以兩卿相為介而胡氏遵之誤矣據傳文公二妃敬嬴生宣公敬嬴嬖且私事襄仲襄仲欲立之叔仲不可叔仲襄仲見齊侯而請之時齊侯新立而欲親魯遂許焉

冬十月子卒

襄仲乃弑惡

太子

及視

太子母弟

并殺叔仲惠伯立宣公不

書弑諱國惡也按書例未葬稱子既葬稱君時文公

既葬禮當稱君與莊三十二年子般卒襄三十一年

子野卒兩皆未葬迥然不同然而新君諱之國史諱

之在夫子當時自有急難以更正者况書君必書薨

書薨必書葬既薨且葬則必祔主而禘廟一如閔公

之為例而事經久定豈能追易試問羣宮之中可得

容子惡立一主否不得已而別為書法第書子而不

書名以為此卒者不知何人假曰惡耶則惡宜稱君
視耶視又不宜稱子儻以為惡不成君而此不成君
者子也非惡也儻以為惡不入廟而此不入廟者非
惡也子也此必舊史有惡字而夫子特刪之者世不
解春秋不能解夫子書子之意以致漢儒許慎作五
經異義遂謂未踰年之君不當立廟引左傳公羊為
証而鄭玄蔡邕皆主其說使東漢幼主權奸強制如
孝殤孝冲孝質諸帝皆以幼少崩殂不令列廟但遣

太尉司徒分祀三陵謂春秋子惡明有前事是烏知
春秋無子惡耶曾子惡而不成君不入廟耶

夫人姜氏歸于齊

歸大歸也傳曰將行哭而過市曰天乎仲為不道殺
適立庶市人皆哭魯人謂之哀姜

季孫行父如齊

莒弒其君庶其

莒紀公生太子僕又生季陀愛之將廢僕僕因國人

弒紀公以寶玉來奔公用季文子之言却之

春秋毛氏傳卷十九